# 溧阳市：编织幸福河湖网络 绘就生态文明新篇章

近年来，溧阳市坚持以河长制工作为抓手，融入乡村振兴发展战略，围绕“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”的目标，贯彻“十六字”治水方针，多措并举打造具有溧阳特色的幸福河湖。

制度引领，绩效评价助力河湖升级。溧阳始终坚持以制度建设和绩效评价为双轮驱动，保障河湖治理工作的顺利推进。2020年，溧阳市根据常州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《关于印发<关于推行小微水体河长制的指导意见>的通知》要求，系统摸排小微水体7167个，设立镇、村两级河长400余名；统计问题小微水体1122个，制定了3年治理计划，目前所有问题小微水体已基本整治完毕。2023年，制定了《溧阳市河湖长制工作绩效评价办法》和《溧阳市镇级河湖长履职评价办法》为各级河湖长提供了明确的工作指引和考核标准。这些制度不仅确保了河湖治理工作的有序开展，还通过考核的指挥棒作用，促使各级河湖长更加积极地履行职责，不断提升河湖治理的成效。

河湖治理，彰显生态文明新高度。溧阳注重河湖生态空间的保护和管控，通过贯彻《常州市河道保护管理条例》，强化河湖生态空间的保护和恢复。同时，加快推进河湖划界、保护规划编制、河湖健康评价等工作，确保河湖生态系统的健康和稳定。2023年通过印发《溧阳市“清剿水葫芦 整治水环境”联保共治2023年专项行动方案》，明确各地加大行动力度，遏制夏秋季水葫芦大面积爆发、大规模集聚、大范围漂移态势，全市共清理处置水葫芦、水花生、浮萍等水面漂浮物15956余吨，通航河道、骨干河道及支流支浜水葫芦、小绿萍大规模集聚问题得到有效处置。通过精心规划和治理，2024年将完成4个示范幸福河湖与2个小微水体优秀片区建设、34条幸福河湖创建和29个问题小微水体的整治工作，真正做到让幸福河湖成为市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。

治水故事，传承历史文化新篇章。以大溪水库、沙河水库为横轴、以水文化历史为纵轴，谋篇布局好水情教育大格局。依托水利枢纽和河湖水域，抓好水生态与水文化有机结合。推进水情教育基地、节水科普基地、河长制主题公园、水利风景区、亲水乐水载体建设，发挥河湖的经济价值、生态价值、美学价值；发展河湖生态旅游，探索“河湖+文旅”模式。常态化开放水利水运工程非核心区域场所，建立水文化公共服务体系。开展多形式的主题活动，展示薪火相传的治水历程，讲好历史和当代的治水故事，充分发挥文化引领风尚、教育公众和服务社会作用，助力构建人水和谐的良性关系。使现代水文化形态不断呈现，水文化得到传承弘扬。

在新的历史起点上，溧阳市将继续深化河湖治理工作，将加强与周边地区的合作与交流，共同推动太湖流域的综合治理和生态保护，全力打造出一个水清岸绿、生态宜居幸福河湖生态画卷！

常州市人民政府2024-3-26